

105 年度臺中市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整體計畫

2-22 語文學習領域國語文國中輔導小組團務運作實施計畫

經費概算表

承辦學校：新光國民中學（部款）

項目	單位	單價	數量	金額	備註
講座鐘點費	節	1,600	12	19,200	外聘
講座鐘點費	節	800	30	24,000	內聘
出席費	次	1,000	2	2,000	
二代健保(補充保費)	式	863	1	863	講座鐘點費+出席費金額之 1.91%
印刷費	人	50	352	17,600	
膳費	人	80	260	20,800	
交通費	式	4,200	1	4,200	講師交通費
雜支	式	1,337	1	1,337	業務費金額之 6%
差旅費				15,000	
合計				105,000	以上經費除人事費、差旅費外，其餘可相互勻支，內外聘講師費得相互勻支
總計				新臺幣壹拾萬伍仟元整	

備註：依「教育部補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」、「教育部補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編列基準表」及「教育部補助辦理精進教學要點」規定核實填列。

承辦人：

單位主管：

會計主任：

校長：

105 年度臺中市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整體計畫

2-22 語文學習領域國語文國小輔導小組團務運作實施計畫

經費概算表

承辦學校：大雅區六寶國民小學（部款）

項目	單位	單價	數量	金額	備註
講座鐘點費	節	1,600	15	24,000	外聘
講座鐘點費	節	800	26	20,800	內聘
出席費	人	1,000	4	4,000	
二代健保（補充保費）	式	933	1	933	講座費點費+出席費金額之 1.91%
印刷費	人	100	132	13,200	
膳費	人	80	240	19,200	
交通費	式	4,590	1	4,590	講師交通費
場地佈置費	式	500	4	2,000	
雜支	式	1,277	1	1,277	業務費之 6%
差旅費				25,000	
合計				115,000	以上經費除人事費外，其餘可相互勻支，內外聘講師費得相互勻支
總計	新臺幣壹拾壹萬伍仟元整				

備註：依「教育部補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」、「教育部補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編列基準表」及「教育部補助辦理精進教學要點」規定核實填列。

承辦人：

單位主管：

會計主任：

校長：

105 年度臺中市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整體計畫

2-23 語文學習領域本土語言輔導小組團務運作實施計畫

經費概算表

承辦學校：東勢區東新國民小學（部款）

項目	單位	單價	數量	金額	備註
講座鐘點費	節	1,600	6	9,600	外聘
講座鐘點費	節	800	76	60,800	內聘
二代健保補充保費	式	1,345	1	1,345	講師鐘點費之 1.91%
印刷費	人	100	516	51,600	
	人	60	80	4,800	
膳費	人	80	424	33,920	
場地布置費	式	3,000	1	3,000	
	式	2,000	1	2,000	
	式	1,000	6	6,000	
	式	500	2	1,000	
雜支	式	5,935	1	5,935	
差旅費				25,000	
合計				205,000	各項經費除講座鐘點費、差旅費外，均得相互勻支
總計				新臺幣貳拾萬伍仟元整	

備註：依「教育部補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」、「教育部補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編列基準表」及「教育部補助辦理精進教學要點」規定核實填列。

承辦人：

單位主管：

會計主任：

校長：

105 年度臺中市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整體計畫

2-24 語文學習領域英語文輔導小組團務運作實施計畫

經費概算表

承辦學校：北新國民中學（部款）

項目	單位	單價	數量	金額	備註
講座鐘點費	節	1,600	12	24,000	外聘
講座鐘點費	節	800	6	4,800	內聘
健保補充保費	式	552	1	552	講師鐘點費*1.91%
交通費	式	7690	1	7,690	研習講師交通費
印刷費	式	35,550	1	35,550	輔導團與領域教師研習暨團務會議資料印製
膳費	人	80	200	16,000	輔導團與中市教師成長研習、輔導座談會、團務研討等活動人員之膳費包含茶水費
雜支	式	1,408	1	1,408	雜支(不超過總金額5%)
差旅費				15,000	
合計				105,000	以上經費除人事費、差旅費外，其餘可相互勻支，
總計				新臺幣壹拾萬伍仟元整	內外聘講師費得相互勻支

備註：依「教育部補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」、「教育部補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編列基準表」及「教育部補助辦理精進教學要點」規定核實填列。

承辦人：

單位主管：

會計主任：

校長：

105 年度臺中市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整體計畫

語文學習領域英語文國小輔導小組

經費概算表

承辦學校：西區忠孝國民小學（部款）

項目	單位	單價	數量	金額	備註
講座鐘點費	節	1,600	18	28,800	研習講師鐘點費(外聘)
講座鐘點費	節	800	7	5,600	研習講師鐘點費(內聘)
出席費	小時	1,000	2	2,000	教授點評公開課與輔導團指導出席費
健保補充保費	式	696	1	696	二代健保補充保費
交通費	式	5,900	1	5,900	研習講師交通費
印刷費	人	2,7170	1	27,170	領域教師研習會議暨輔導團團務會議資料印製
膳費	人	80	200	16,000	輔導團與中市教師成長研習、輔導座談會、團務研討等活動人員之膳費包含茶水費
場地布置費	次	800	1	800	每場上限 3,000 元
雜支	式	3,034	1	3,034	雜支(不超過總金額 65%)
差旅費				25,000	
合計				115,000	以上經費除人事費、差旅費外，其餘可相互勻支，
總計				新臺幣壹拾壹萬伍仟元整	內外聘講師費得相互勻支

備註：依「教育部補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」、「教育部補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編列基準表」及「教育部補助辦理精進教學要點」規定核實填列。

承辦人：

單位主管：

會計主任：

校長：

105 年度臺中市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整體計畫  
**2-25** 數學學習領域國中輔導小組團務運作實施計畫  
 經費概算總表

承辦學校：光明國民中學（部款）

項目	單位	單價	數量	金額	備註
講座鐘點費	節	1,600	1	1,600	若計劃之講座無法配合，得於講座鐘點費額度內，視實際需要彈性調整內外聘鐘點數量。
講座鐘點費	節	800	25	20,000	
二代健保補充保費	式	413	1	413	講師費金額之 1.91%
印刷費	人	10	902	9,020	講義費以每人新臺幣 100 元為限
膳費	人	80	662	52,960	依實核銷
場地布置費	場	600	6	3,600	每場以不超過新臺幣 3,000 元為限
雜支	場	2,407	1	2,407	業務費金額之 6%
差旅費				15,000	
合計				105,000	以上經費除人事費、差旅費外，其餘可相互勻支，內外聘講師費得相互勻支
總計				新臺幣壹拾萬伍仟元整	

備註：依「教育部補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」、「教育部補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編列基準表」及「教育部補助辦理精進教學要點」規定核實填列。

承辦人：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單位主管：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會計主任：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校長：



長：



105 年度臺中市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整體計畫

2-26 自然與生活科技學習領域輔導小組團務運作實施計畫

經費概算總表

承辦學校：光榮國民中學（部款）

項目	單位	單價	數量	金額	備註
講座鐘點費	節	800	46	36,800	內聘
助教鐘點費	節	400	30	12,000	內聘
學者專家出席費	人次	1,000	1	1,000	輔導教授列席指導
補充健保費	式	951	1	951	1.91%
印刷費	人次	30	10	300	講義費以每人新臺幣 100 元為限
膳費	人次	80	230	18,400	
教材教具費	人次	90	224	20,160	教師研習工作坊研發教 具所需材料費
雜支	式	389	1	389	業務費金額之 6%
差旅費				15,000	
合計				105,000	以上經費除人事費、差 旅費外，其餘可相互勻 支，內外聘講師費得相 互勻支
總計				新臺幣壹拾萬伍仟元整	

備註：依「教育部補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」、「教育部補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編列基準表」及「教育部補助辦理精進教學要點」規定核實填列。

承辦人：

單位主管：

會計主任：

校長：

**105 年度臺中市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整體計畫  
自然與生活科技學習領域國中輔導小組團務運作實施計畫  
經費概算總表**

承辦學校：大甲區德化國民小學（部款）

項目	單位	單價	數量	金額	備註
講座鐘點費	節	1,600	8	12,800	外聘
講座鐘點費	節	800	20	16,000	內聘
二代健保補充保費	式	550	1	550	鐘點費加總*1.91%
印刷費	式	21,700	1	21,700	講義費以每人新臺幣 100 元為限
膳費	人	80	290	23,200	
教材教具費	人	80	173	13,840	
雜支	式	1,910	1	1,910	不得高於 3391 元(業務 費金額之 6%)
差旅費				25,000	
合計				115,000	以上經費除人事費、差旅費 外，其餘可相互勻支，內外聘 講師費得相互勻支
總計				新臺幣壹拾壹萬伍仟元整	

備註：依「教育部補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」、「教育部補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編列基準表」及「教育部補助辦理精進教學要點」規定核實填列。

備註：依「教育部補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」、「教育部補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編列基準表」及「教育部補助辦理精進教學要點」規定核實填列。

承辦人：

單位主管：

會計主任：

校長：

105 年度臺中市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整體計畫

2-27 社會學習領域國中輔導小組團務運作實施計畫

經費概算表

承辦學校：爽文國民中學（部款）

項目	單位	單價	數量	金額	備註
講座鐘點費	節	1,600	8	12,800	外聘
講座鐘點費	節	800	28	22,400	內聘
二代健保補充保費	式	672	1	672	
旅運費	人	1,530	2	3,060	依實核銷
印刷費	本	30	20	600	
印刷費	本	50	100	5,000	
印刷費	本	52	108	5,616	
印刷費	本	20	40	800	
印刷費	本	55	52	2,860	
膳費	人	80	405	32,400	
雜支	式	3,792	1	3,792	業務費金額之 6%
差旅費				15,000	
合計				105,000	以上經費除人事費、 差旅費外，其餘可相 互勻支，內外聘講師 費得相互勻支
總計				新臺幣壹拾萬伍仟元整	

備註：依「教育部補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」、「教育部補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編列基準表」及「教育部補助辦理精進教學要點」規定核實填列。

承辦人：

單位主管：

會計主任：

校長：

105 年度臺中市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整體計畫

社會學習領域國小輔導小組團務運作實施計畫

經費概算表

承辦學校：太平區坪林國民小學（部款）

項目	單位	單價	數量	金額	備註
講座鐘點費	節	1,600	8	12,800	外聘
講座鐘點費	節	800	27	21,600	內聘
二代健保補充保費	式	657	1	657	
印刷費	份	100	188	18,800	
膳費	人	80	405	32,400	
雜支	式	3,743	1	3,743	業務費金額之 6%
差旅費				25,000	
合計				115,000	以上經費除人事費、 差旅費外，其餘可相 互勻支，內外聘講師 費得相互勻支
總計				新臺幣壹拾壹萬伍仟元整	

備註：依「教育部補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」、「教育部補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編列基準表」及「教育部補助辦理精進教學要點」規定核實填列。

承辦人：

單位主管：

會計主任：

校長：

105 年度臺中市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整體計畫

2-28 健康與體育學習領域國中輔導小組團務運作實施計畫

經費概算總表

承辦學校：清泉國民中學（部款）

項目	單位	單價	數量	金額	備註
講座鐘點費	節	1,600	12	19,200	外聘
講座鐘點費	節	800	6	4,800	內聘
講座鐘點費	節	400	6	2,400	助理
印刷費	份	50	193	9,650	
印刷費	份	65	80	5,200	
印刷費	份	70	100	7,000	
印刷費	份	30	160	4,800	
印刷費	份	15	13	195	
膳費	份	80	326	26,080	
膳費	份	10	200	2,000	
場地佈置費	式	5,000	1	5,000	
二代健保補充保費	式	504	1	504	
雜支	式	3,171	1	3,171	
差旅費				15,000	
合計				105,000	以上經費除人事費、差旅費外，其餘可相互勻支，內外聘講師費得相互勻支
總計				新臺幣壹拾萬伍仟元整	

備註：依「教育部補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」、「教育部補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編列基準表」及「教育部補助辦理精進教學要點」規定核實填列。

承辦人：

單位主管：

會計主任：

校長：

**105 年度臺中市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整體計畫  
健康與體育學習領域國小輔導小組團務運作實施計畫  
經費概算總表**

承辦學校：南屯區南屯國民小學（部款）

項目	單位	單價	數量	金額	備註
講座鐘點費	節	1,600	21	33,600	外聘
講座鐘點費	節	800	9	7,200	內聘
二代健保補充保費	式	779	1	779	
印刷費	份	25	88	2,200	
印刷費	份	30	80	2,400	
印刷費	份	40	200	8,000	
印刷費	份	50	119	5,950	
膳費	份	70	200	14,000	
膳費	份	80	175	14,000	
雜支	式	1,871	1	1,871	
差旅費				25,000	
合 計				115,000	以上經費除人事費、差旅費外，其餘可相互勻支，內外聘講師費得相互勻支
總 計				新臺幣壹拾壹萬伍仟元整	

備註：依「教育部補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」、「教育部補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編列基準表」及「教育部補助辦理精進教學要點」規定核實填列。

承辦人：

單位主管：

會計主任：

校長：

105 年度臺中市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整體計畫

2-29 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國中輔導小組團務運作實施計畫

經費概算表

承辦學校：大雅國民中學（部款）

項目	單位	單價	數量	金額	備註
講座鐘點費	節	1,600	8	12,800	外聘
講座鐘點費	節	800	10	8,000	內聘
二代健保(補充保費)	式	397	1	397	講座鐘點費金額之 1.91%
印刷費	式	41,315	1	41,315	講義費以每人新臺幣 100 元為限
膳費	人次	80	225	18,000	
場地布置費	場	3,000	2	6,000	每場以不超過新臺幣 3000 元為限
雜支	式	3,488	1	3,488	業務費金額之 6%
差旅費				15,000	
合計				105,000	以上經費除人事費、差旅費外，其餘可相互勻支，內外聘講師費得相互勻支
總計				新臺幣壹拾萬伍仟元整	

備註：依「教育部補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」、「教育部補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編列基準表」及「教育部補助辦理精進教學要點」規定核實填列。

承辦人：

單位主管：

會計主任：

校長：

**105 年度臺中市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整體計畫  
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國小輔導小組團務運作實施計畫  
經費概算總表**

承辦學校：大里區美群國民小學（部款）

項目	單位	單價	數量	金額	備註
講座鐘點費	節	1600	10	16,000	外聘
講座鐘點費	節	800	12	9,600	內聘
二代健保(補充保費)	式	489	1	489	講座鐘點費金額之 1.91%
印刷費	式	28,415	1	28,415	
膳費	人	80	425	34,000	
雜支	式	1,493	1	1,496	業務費金額之 6%
差旅費	25,000				
合計	115,000				以上經費除人事費、差旅費外，其餘可相互勻支，內外聘講師費得相互勻支
總計	新臺幣壹拾壹萬伍仟元整				

備註：依「教育部補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」、「教育部補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編列基準表」及「教育部補助辦理精進教學要點」規定核實填列。

承辦人：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單位主管：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會計主任：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校長：



# 105 年度臺中市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中小教學品質整體計畫

## 2-30 生活課程學習輔導小組團務運作實施計畫

### 經費概算表

承辦學校：豐原區豐田國民小學（部款）

項目	單位	單價	數量	金額	備註
講座鐘點費	節	1,600	20	32,000	外聘主講
講座鐘點費	節	800	7	5,600	內聘主講
講座鐘點費	節	400	4	1,600	內聘助教
差旅費	式	1,500	4	6,000	依實核銷(講師交通費)
印刷費	人	30	160	4,800	領域召集人會議
印刷費	人	30	132	3,960	工作坊研習資料
印刷費	人	50	60	3,000	音樂創意教增能班
印刷費	人	82	50	4,100	美學解碼增能班
印刷費	人	55	16	880	教學資源網推廣暨審查人員培訓研習
膳費	人	80	242	19,360	16*8+4=132 132+60+50=242 人
資料蒐集費	本	300	16	4,800	專書導讀(書籍定價 350 元)
場地佈置費	場	1,500	1	1,500	
補充保費	式	748	1	748	
雜支	式	1,652	1	1,652	業務費金額之 6% 以內
差旅費	180,000				
合計	270,000				以上經費除人事費、差旅費外，其餘可相互勻支，內外聘講師費得相互勻支
總計	新臺幣貳拾柒萬元整				

備註：依「教育部補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」、「教育部補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編列基準表」及「教育部補助辦理精進教學要點」規定核實填列。

承辦人：

單位主管：

會計主任：

校長：

105 年度臺中市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整體計畫

2-31 綜合活動學習領域國中輔導小組團務運作計畫

經費概算表

承辦學校：東勢國民中學（部款）

項目	單位	單價	數量	金額	備註
講座鐘點費	節	1,600	12	19,200	外聘
講座鐘點費	節	800	6	4,800	內聘
二代健保補充保費	式	458	1	458	
交通費	式	4,505	1	4,505	依實核銷
印刷費	人	50	325	16,250	講義費以每人新臺幣 100 元為限
膳費	人	80	355	28,400	
教材教具費	式	1,500	9	13,500	
場地佈置費	場	1,000	2	2,000	每場以不超過新臺幣 3000 元為限
雜支	式	887	1	887	業務費之 6%
差旅費	15,000				
合計	105,000				以上經費除人事費、差 旅費外，其餘可相互勻 支，內外聘講師費得相 互勻支
總計	新臺幣壹拾萬伍仟元整				

備註：依「教育部補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」、「教育部補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編列基準表」及「教育部補助辦理精進教學要點」規定核實填列。

承辦人：

單位主管：

會計主任：

校長：

## 105 年度臺中市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整體計畫

## 綜合活動學習領域國小輔導小組團務運作實施計畫

## 經費概算表

承辦學校：烏日區僑仁國民小學（部款）

項目	單位	單價	數量	金額	備註
講座鐘點費	時	1,600	8	12,800	(外聘)
講座鐘點費	時	800	11	8,800	(內聘)
講座鐘點費	時	400	11	4,400	(內聘助理)
出席費	人	2,000	2	4,000	
二代健保補充保費	式	573	1	573	
講座交通費	式	1,500	1	1,500	依實核銷
膳費	人	80	281	22,480	依實核銷
資料蒐集費	式	750	1	750	
資料費	人	50	23	1,150	
教材教具費	份	500	22	11,000	
場地佈置費 1	場	1,000	5	5,000	
場地布置費 2	場	100	2	200	
印刷費 1	人	50	100	5,000	講義費以每人新臺幣 100 元為限
印刷費 2	人	40	240	9,600	講義費以每人新臺幣 100 元為限
印刷費 3	人	11	100	1,100	講義費以每人新臺幣 100 元為限
雜支	式	1,647	1	1,647	業務費金額之 6%
差旅費	25,000				
合計	115,000				以上經費除人事費、 差旅費外，其餘可相 互勻支，內外聘講師 費得相互勻支
總計	新臺幣壹拾壹萬伍仟元整				

備註：依「教育部補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」、「教育部補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編列基準表」及「教育部補助辦理精進教學要點」規定核實填列。

承辦人：

單位主管：

會計主任：

校長：

臺中市 105 年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計畫  
2-32 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輔導小組團務運作實施計畫

經費概算表

承辦學校：南屯區春安國民小學（部款）

項目	單位	單價	數量	金額	備註
講座鐘點費	節	1,600	12	19,200	外聘講師
講座鐘點費	節	800	20	16,000	內聘講師
二代健保補充保費	式	672	1	672	講師鐘點費之 1.91%
外聘講師交通費	場	1000	4	4,000	依實核銷
印刷費	冊	60	310	18,600	講義費以每人新臺幣 100 元為限
膳費	人	80	365	29,200	
場地布置費	場	500	4	2,000	
雜支	式	328	1	328	
差旅費				25,000	
合計				115,000	以上經費除人事費、差旅費外，其餘可相互勻支，
總計				新臺幣壹拾壹萬伍仟元整	內外聘講師費得相互勻支

備註：依「教育部補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」、「教育部補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編列基準表」及「教育部補助辦理精進教學要點」規定核實填列。

承辦人：

單位主管：

會計主任：

校長：

臺中市 105 年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計畫

2-33 人權教育議題輔導小組團務運作實施計畫

經費概算表

承辦學校：霧峰區峰谷國民小學（部款）

項目	單位	單價	數量	合計	備註
講座鐘點費	節	1600	3	4,800	外聘講師
講座鐘點費	節	800	33	26,400	內聘講師
外聘講師交通費	人	760	1	760	依實核銷
二代健保補充保費	式	596	1	596	講師鐘點費之 1.91%
印刷費	冊	95	320	30,400	講義費以每人新臺幣 100 元為限
膳費	人	80	260	20,800	
場地布置費	場	1,000	4	4,000	
雜支	式	2,244	1	2,244	業務費金額之 6%
差旅費	25,000				
合計	115,000				以上經費除人事費、 差旅費外，其餘可相 互勻支，內外聘講師 費得相互勻支
總計	新臺幣壹拾壹萬伍仟元整				

備註：依「教育部補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」、「教育部補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編列基準表」及「教育部補助辦理精進教學要點」規定核實填列。

承辦人：

單位主管：

會計主任：

校長：

臺中市 105 年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整體計畫

2-34 資訊教育議題輔導小組團務運作實施計畫

經費概算總表

承辦學校：潭子區潭陽國民小學（部款）

項目	單位	單價	數量	金額	備註
講座鐘點費	節	800	54	43,200	內聘
二代健保補充保費	式	825	1	825	
印刷費	人	100	186	18,600	講義費以每人新臺幣 100 元為限
膳費	人	80	180	14,400	
教材教具費	式	12,400	1	12,400	
雜支	式	575	1	575	業務費 6%
差旅費	25,000				
合計	115,000				以上經費除人事費、差旅費外，其餘可相互勻支，內外聘講師費得相互勻支
總計	新臺幣壹拾壹萬伍仟元整				

備註：依「教育部補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」、「教育部補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編列基準表」及「教育部補助辦理精進教學要點」規定核實填列。

承辦人：

單位主管：

會計主任：

校長：

臺中市 105 年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整體計畫

2-35 環境教育議題輔導小組團務運作實施計畫

經費概算總表

承辦學校：霧峰區吉峰國民小學（部款）

項目	單位	單價	數量	金額	備註
講座鐘點費	節	1,600	16	25,600	外聘
講座鐘點費	節	800	38	30,400	內聘
二代健保補充保費	式	1,070	1	1,070	1.91%
印刷費	份	40	225	9,000	講義費以每人新臺幣100元為限
印刷費	份	10	420	4,200	講義費以每人新臺幣100元為限
膳費	人	80	225	18,000	25人*9場次
雜支	式	1,730	1	1,730	
差旅費	25,000				
合計	115,000				以上經費除人事費、差旅費外，其餘可相互勻支，內外聘講師費得相互勻支
總計	新臺幣壹拾壹萬伍仟元整				

備註：依「教育部補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」、「教育部補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編列基準表」及「教育部補助辦理精進教學要點」規定核實填列。

承辦人：

單位主管：

會計主任：

校長：

# 臺中市 105 年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整體計畫

## 2-36 海洋教育議題輔導小組團務運作實施計畫

### 經費概算總表

承辦學校：北屯區文心國民小學（部款）

項目	單位	單價	數量	金額	備註
講座鐘點費	節	1,600	27	43,200	
二代健保(補充保費)	式	825	1	825	
車資	輛	12,000	1	12,000	
印刷費	本	80	140	11,200	研習手冊、成果印製、講義資料、教材印製、成果彙整等
膳費	個	80	60	4,800	
場地佈置費	式	15,600	1	15,600	
雜支	式	2,375	1	2,375	業務費 6%
差旅費	25,000				
合計	115,000				以上經費除人事費、差旅費外，其餘可相互勻支，內外聘講師費得相互勻支
總計	新臺幣壹拾壹萬伍仟元整				

1 備註：依「教育部補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」、「教育部補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編列基準表」及「教育部補助辦理精進教學要點」規定核實填列。

承辦人：

單位主管：

會計主任：

校長：